



北大名家名著文丛

邓广铭 著

邓广铭治史丛稿

廣
銘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邓广铭 著

邓广铭治史丛稿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邓广铭治史丛稿/邓广铭著.—2 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6

(北大名家名著文丛)

ISBN 978-7-301-17128-8

I . ① 邓… II . ① 邓… III . ① 中国—古代史—宋代—文集

IV . ① K244.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69494 号

书 名：邓广铭治史丛稿

著作责任者：邓广铭 著

责任编辑：刘 方

标准书号：ISBN 978-7-301-17128-8/K · 0692

出版发行：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http://www.pup.cn> 电子邮箱：pkuwsz@yahoo.com.cn

电 话：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出版部 62754962

编辑部 62752025

印 刷 者：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新华书店

650mm × 980mm 16 开本 36.5 印张 553 千字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2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2.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fd@pup.pku.edu.cn

出版说明

1912年11月31日，梁启超先生在北京大学作讲演，北京大学校“之所以异于普通学校而成为最高学府者”，“曰研究高深之学理，发挥本国之文明，以贡献世界之文明是焉”，大学校之目的，既在研究高深之学理，大学校之学课，又复网罗人类一切之系统智识，则大学校不仅为一国高等教育之总机关，实一国学问所在，可视为一学问之国家也。且学问为文明之母，幸福之源。一国之大学，即为一国文明幸福之根源，其地位之尊严，责任之重大，抑岂我人言语所能尽欤！”蔡元培先生长北京大学后，对北大第一个改革就是要改变学生把上大学作为“升官发财之阶梯”的陈旧观念，明确“大学专以研究学术为天职”。他解聘了一批不学无术、误人子弟的教师，推行兼容并包的办学理念，不拘一格地聘请了一批学有专长的中外教师，建立研究所，组织学术社团，举办学术讲座，创设学术刊物，鼓励教师和学生研究学问。他还在校行政会议下设立由专家组成的大学出版委员会，协助校长审查出版图书，规划出版事务，并设立独立的出版部，公开出版大学的讲义、学术著作和文献资料。北大的学风为之一变，很快成为中国的学术研究中心。李大钊先生在《本校成立二十五年纪念感言》中说：“只有学术上的发展，值得作大学的纪念，只有学术上的建树，值得‘北京大学万万岁’的欢呼。”

百年来，北京大学与中国的科学、教育和学术文化的发展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北大深厚的文化积淀、严谨的学术传统、科学的创新精神、宽松的治学环境、广泛的国际交往，造就了一代又一代蜚声中外的学术大师和学者教授。他们坚守教育和学术文化阵地，在各自从事的领域里，写下了在中国学术史上产生深远影响的论文和著作。“北大名家名著文丛”精选百年来北大学者撰写的人文社会科学方面的学术著作，旨在集中反映北大几代学者的学术成就，展现他们的治学风范，同时，也向中国和世界

展示北大在中国教育和学术文化发展中无可替代的地位。

从1995年起,北大出版社开始启动“北大名家名著文丛”项目,计划出版100位北大名家的百余部著作。1997年,北京市政协委员、香港企业家杨超成先生到北大出版社参观时,得知北大出版社的“名家名著”项目,慷慨捐助50万港元,资助十位学者著作的出版。至2003年,已出版冯友兰、陈岱孙、汤用彤、翦伯赞、唐钱、费孝通、郑天挺、邓广铭、周一良、吴组缃、宗白华、王瑶、杨周翰、王宪军、周祖谟、许渊冲、赵靖、陈贻焮、田余庆、汤一介、张国华、赵齐平、袁行霈等著名学者的论著26种。这些论著在国内外学术文化界产生了很好的影响,所有的品种都重印过,有的印数超过5万多册。有多种著作还向海外转让了版权。

“北大名家名著文丛”所选作品的作者是在北大任教(或任教过)的学者和教授的著述。曾在北大学习过但未在北大工作过的不在选编之内;所选作品的作者是自己独立完成的;所选作品是在中国学术史上有影响的著作,或是某一学科和学术领域里的开山之作。中国现代学术的发展是与译介外国学术密切相连的,近代的学者在译介外国思想和文化上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们的译作常常是他们思想和学识的集中体现,如严复的译作《天演论》等。由于本社另设“未名译库”,凡北大名家的译作本丛书中不再收入。

名家名著既需要经过历史的长期检验,也需要在历史的发展中不断补充。由于我们学术素养的限制和经验的缺乏,本丛书的编选工作中存在不少疏漏,希望学术界、读书界的朋友,尤其是北大的教师和校友们提出批评建议,以使“北大名家名著文丛”这朵学术之花在中国的学术出版中绽放得更加绚丽灿烂。

2009.10.18

自序

清人章学诚的《文史通义·答客问(中)》有几段话，我觉得是说得很好的，今分别摘引于下。他有一段说：

由汉氏以来，学者以其所得，托之撰述以自表见者，盖不少矣：高明者多独断之学，沉潜者尚考索之功，天下之学术，不能不具此二途。

章学诚的书名既然是《文史通义》，则他所说的天下之学术，实际上也只是限于文史。他所说的独断之学，应即是要求撰述者以其史识(在今天，还应包括理论水平)作出应有的论断；他所说的考索之功，应即是要求撰述者对于文献资料能够加以选择，具有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的本领。

他另有一段说：

若夫比次之书，则掌故令史之孔目，簿书记注之成格，其原虽本柱下之所藏，其用止于备稽检而供采择，初无他奇也。然而独断之学非是不为取裁；考索之功非是不为按据，如旨酒之不离乎糟粕，嘉禾之不离乎粪土。

这里所说的比次之书，应是指一些分门别类编辑而成的历史资料，例如会要、会典和某些史料丛编之类。没有这类比较原始的资料，则所谓独断之学和考索之功便全都无所凭依了。

《答客问(中)》的最后，对马端临和他所编著的《文献通考》提出批评说：

马责与无独断之学，而《通考》不足以成比次之功。……此乃经生决科之策括。不能抒一独得之见，标一法外之意，而奄然媚世为乡愿。

把这番话用在马端临和《文献通考》身上，我觉得并不十分公允，只因与本题无关，现且不去说它。

总括以上引述的章学诚的几段话，那就是他认为每一个从事撰述的人（他虽做出“高明”与“沉潜”那两种区分，在这里却是无关重要的），一是必须具备独到的见解，二是必须具备考索的功力，而这两者又必须先以掌握大量的历史资料为凭藉。而章学诚最反对的，则是一个撰述者在其撰述的成品当中，既不能抒一独得之见，又不敢标一法外之意，而奄然媚世为乡愿。我以为，对于今天从事研究文史学科的人来说，也应当把这些话作为写作规范。我自己所撰述的文章，尽管未能完全符合章氏所规定的几项标准，但是，我一直是试把它们作为追求的目标的。选在这本《治史丛稿》当中的文章，也全都是在这种追求之下写成的。至于“奄然媚世为乡愿”的那种作风，更是我所深恶痛绝，一直力求避免的。

这本《治史丛稿》所收录的文章共四十五篇，全都是属于辽、宋、金史方面的。其中一大部分原已收录在我的一本《学术论著自选集》当中，只因该书共印了一千五百册，所以又商得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的同意，从中选录了很多篇章收入这本《治史丛稿》中来。

这本《丛稿》所收各篇论文的编列顺序，不是按照写作时间的先后加以区分的，也不是按照文章的体裁加以区分的，而是完全依照各文所谈论的实际问题而区分的。例如书中收录了几篇序文，其中间有应著作人之嘱而写的，这类文章，一般被称为酬世之作，而在我却无任何一篇敷衍塞责之作，都是严肃认真地作为一个研究课题对待的，所以，也都依其内容而分别列于各门类之中，不再另设序跋一类。

1995年12月24日

目 录

《辽史·兵卫志》中《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	(1)
杨若薇《契丹王朝政治军事制度研究》序言	(16)
《宋史·职官志》抉原匡谬	(20)
《〈宋史·职官志〉考正》自序与凡例	(34)
附录:陈寅恪先生所作《〈宋史·职官志〉考正》序	(39)
邓小南《宋代文官选任制度诸层面》序言	(41)
《〈宋史·刑法志〉考正》序	(45)
宋代文化的高度发展与宋王朝的文化政策	
——《北宋文化史述论稿》序引	(53)
北宋的募兵制度及其与当时积弱积贫和农业生产的	
关系	(60)
王安石对北宋兵制的改革措施及其设想	(83)
陈傅良的《历代兵制》卷八与王铚的《枢廷备检》	
——为纪念陈援庵先生诞辰 110 周年而作	(92)
宋朝的家法和北宋的政治改革运动	(99)
南宋初年对金斗争中的几个问题	(115)
略谈宋学	(129)
王安石在北宋儒家学派中的地位	
——附说理学家的开山祖问题	(140)
关于周敦颐的师承和传授	(153)
朱陈论辩中陈亮王霸义利观的确解	(170)
陈亮反儒问题辨析	(179)
略论辛稼轩及其词	(195)

辛稼轩归附南宋的初衷和奏进《美芹十论》的主旨 ——纪念辛稼轩诞辰 850 周年	(212)
略论辛稼轩作于立春日的《汉宫春》词的写作年份和地点 ——读郑骞教授《辛稼轩与韩侂胄》书后	(223)
辛稼轩“书东流村壁”的《念奴娇》的写作时、地问题 ——与陈志昂君商榷	(230)
略论有关《涑水记闻》的几个问题	(239)
《辨奸论》真伪问题的重提与再判	(253)
对有关《太平治迹统类》诸问题的新考索	(277)
校点本《宋诸臣奏议》弁言	(303)
再论《大金国志》和《金人南迁录》的真伪问题 ——与崔文印君商榷	(311)
三十卷本《陈龙川文集》补阙订误发覆	(319)
《辛稼轩年谱》及《稼轩词疏证》总辨正	(335)
书诸家跋四卷本《稼轩词》后	(351)
论赵匡胤	(358)
陈桥兵变黄袍加身故事考释	(369)
宋太祖太宗皇位授受问题辨析	(379)
试破宋太宗即位大赦诏书之谜	(401)
关于王安石的居里墓及其他诸问题	(410)
不需要为沈括锦上添花 ——万春圩并非沈括兴建小考	(417)
关于宋江的投降与征方腊问题	(426)
读《漫谈辛稼轩的经济生活》书后 ——与罗忼烈教授商榷	(434)
《稼轩词甲集》序文作者范开家世小考	(444)
《宋史》岳飞、张宪、牛皋、杨再兴传考源	(453)
“黄龙痛饮”考释	(467)
有关“拐子马”的诸问题的考释	(476)
《鄂王行实编年》中所记朱仙镇之捷及有关 岳飞奉诏班师诸事考辨	(491)

再论岳飞的《满江红》词不是伪作	(505)
附录：臧克家与作者关于岳飞《满江红》词的通信	(517)
陈龙川狱事考	(520)
朱唐交忤中的陈同甫	(532)
辨陈龙川之不得令终	(537)
邓广铭与二十世纪的宋代史学	刘浦江 (544)
邓广铭学术年表	邓小南 刘浦江 聂文华 (564)

《辽史·兵卫志》中《御帐亲军》 《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

《辽史》一书，在二十四史当中是篇卷最少的一种，然而其中所存在的问题，在全部二十四史当中却并不以它为最少。把《辽史》中的问题作一概括的区分，可以归纳为三大类：一是疏漏纰缪之处太多，二是前后重复之处太多，三是自相矛盾之处太多。其所以如此，是因为，在元代纂修《辽史》的时候，上距辽国之亡已经二百余年，参与纂修工作的史官们，对于有辽一代的朝章政典全都不甚谙悉，而从辽国传留下来的资料又实在太少，迫不得已，遂一方面把同一事件、制度等等使其在纪、志、表、传之中互见迭出，以求富其卷帙；另一方面又把汉人方面的一些有关记载，例如冒称南宋人叶隆礼编的《契丹国志》等，不问其是否出之传闻，也不问其是否和出自辽人的记载抵牾矛盾，只是生吞活剥地加以抄袭。又加史官们为应付当时的功令，急于在一年之内把全书编完，一切取办于仓促，在全书编写完毕之后且竟不暇从头到尾作一次总的复查工作。《辽史》中大部分的重复、疏漏、抵牾、错误诸病，主要就是由于这几种原因造成的。

从18世纪到近年来，曾有一些人对《辽史》作过补充校正的工作。其间如厉鹗、杨复吉、冯家昇诸人且已都有成书刊布。但是他们的著作，或则着重于罗列异说，或则着重于版本的校勘，而对于其中所记典章、制度、事件、现象诸方面的混淆错谬之处则很少加以考核辨证。即如关于有辽一代的营卫建置、军法兵政等事，如果仿照《新唐书》的例子，在《辽史》中专立《兵志》一篇加以叙述也尽够了；而《辽史》的纂修者们却偏要分为《营卫》和《兵卫》两志，每一志且各分为上中下三卷，而事实上分隶在此六卷书中的一些事目，有很多是彼此重复的。例如《营卫志》中的《斡鲁朵》与《兵卫志》中的《宫卫》即是。这样做了之后，仍还不能充满六卷书的篇幅，遂又把《契丹国志》中的兵马制度章中所载数事摘抄了来，而不

管《国志》所载是否真是有辽一代的定制及其与《辽史》其他部分是否抵触。这导致的淆乱错杂，莫衷一是，对于正确了解辽代史实成为一大障碍。前此研治《辽史》的人对这样的问题既未加以辨析和订正，我在翻读之际便先就这一问题做了一番穷源究委、疏通证明的工作，写成此文，作为我《读〈辽史〉札记》的第一篇。

一、《辽史·兵卫志》中《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条中所存在的问题

(一)《辽史·兵卫志》中的《御帐亲军》和《大首领部族军》

《辽史》卷三五，《兵卫志(中)》的第一个条目是《御帐亲军》，其全文如下：

汉武帝多行幸之事，置期门、佽飞、羽林之目，天子始有亲军。唐太宗加亲、勋、翊、千牛之卫，布腹心之地，防卫密矣。

辽太祖宗室盛强，分迭刺部为二，官卫内虚，经营四方，未遑鸿集。皇后述律氏居守之际，摘蕃汉精锐为属珊军；太宗益选天下精甲，置诸爪牙，为皮室军。合骑五十万，国威壮矣。

大帐皮室军——太宗置，凡三十万骑。

属珊军——地皇后置，二十万骑。

《辽史》这一卷的第三个条目是《大首领部族军》，这一条的全文是：

辽亲王大臣，体国如家，征伐之际，往往置私甲以从王事；大者千余骑，小者数百人，著籍皇府。国有戎政，量借三五千骑，常留余兵为部族根本。

太子军。 伟王军。 永康王军。

于越王军。 麻答军。 五押军。

上引两条的文字虽很简单，但若稍加研究，和另外的一些有关资料稍加比勘，便会发现，其中所存在的问题却不算很少很小的。

(二)“御帐亲军”在阿保机称帝之初就已经设立了

根据《御帐亲军》条所说，在辽太祖时候，“宫卫内虚，经营四方，未遑鸠集”。到他的儿子辽太宗时候，才“选天下精甲，置诸爪牙，为皮室军”。这记载是错误的。首先，这和《营卫志》中的记载就是不相符合的。《营卫志(上)》的《宫卫》条说：

算斡鲁朵，太祖置。国语：心腹曰算，官曰斡鲁朵。是为弘义官。
以心腹之卫置。益以渤海俘、锦州户。其斡鲁朵在临潢府。

其次，这和《兵卫志(中)》《宫卫骑军》条的记载也是不相符合的。《宫卫骑军》条说：

太祖以迭刺部受禅，分本部为五院、六院，统以皇族，而亲卫缺然。乃立斡鲁朵法：裂州县，割户丁，以强干弱支，诒谋嗣续，世建宫卫。……简天下精锐，聚之腹心之中。怀旧者岁深，增新者世盛，此军制之良者也。

后两条引文中的所谓“心腹之卫”，所谓“简天下精锐，聚之腹心之中”，当然就是指“御帐亲军”亦即“大帐皮室军”而言。既然如此，可知所谓“御帐亲军”(即大帐皮室军)并不是迟到辽太宗时候才建立的。

也许还会有这样的疑问：《御帐亲军》条的记载和后两条引文中的记载之不相符合，正是所谓“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怎见得后两条记载之必是、前一条记载之必非呢？

答复是：前一条记载之所以必误，是因为在《辽史》的纪、志、表、传之中，还可以为后两条记载找出很多佐证，而前条记载则连一条佐证也找不出来。这里姑举以下五事为证：

一、《辽史》卷七三，《耶律曷鲁传》有云：“[太祖]即皇帝位，命曷鲁总军国事。时制度未讲，国用未充，扈从未备，而诸弟刺葛等往往觊非望，太祖宫行营，始置腹心部，选诸部豪健二千余充之，以曷鲁及萧敌鲁总焉。”

二、同书同卷，《耶律斜涅赤传》：“太祖即位，掌腹心部。……天显中卒，年七十。居佐命功臣之一。”

三、同书同卷，《耶律欲稳传》：“太祖始置宫分以自卫，欲稳率门客首附宫籍，帝益嘉其忠。”

四、同书同卷,《耶律老古传》:“老古字撒懒。……隶太祖帐下。〔太祖〕既即位,屡有战功。……以功授右皮室详稳,典宿卫。太祖侵燕赵,遇唐兵云碧店,老古恃勇轻敌,直犯其锋,战久之,被数创,归营而卒。太祖深悼惜之。”

五、同书同卷,《耶律颇得传》:“颇得字兀古邻,弱冠事太祖,天显初为左皮室详稳,典宿卫。”

从以上所举的五事,可以知道:在辽太祖时候,不但已经有了很森严的“卫从”(或叫“腹心部”,或叫“宫分”),而且已经有了“皮室”的名称了;不但有了皮室的名称,而且已经把皮室军分为“左皮室”和“右皮室”了。

《辽史》的纂修者们,乱七八糟地拼凑了这许多记载,在纂修过程中大概也觉察到其间颇有抵牾不合之处,便又在《百官志(二)》的《左右北南诸皮室详稳司》条下加了一段话说:

太宗选天下精甲三十万为皮室军。

初,太祖以行营为官,选诸部豪健千余人,置为腹心部。耶律老古以功为左皮室详稳,则皮室军自太祖时已有,即腹心部是也。太宗增多至三十万耳。

既然确定在太祖时已经设置了“皮室军”(即“御帐亲军”),何以不把《兵卫志》中“御帐亲军”的文字改从一律呢?

(三) 辽朝的“御帐亲军”果真经常有五十万人之多吗?

出现于第十世纪初年的契丹国,是包括了一些各有各的生活方式,各有各的语言的部落和部族的集合体。单就居于国家统治地位的契丹族而论,它在那时还正处在原始公社解体和向家长奴役制发展的阶段。这时期契丹全族人还都处在军事组织之中,战争是他们经常的职业。从第八、九世纪以来的长时期内,对其毗邻的唐帝国所不断进行的战争,对契丹族的军事组织也起了巩固和发展的作用。所以《辽史·食货志》说:

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强以兵。纵马于野,弛兵于民,有事而战,旷骑介夫,卯命辰集。马逐水草,人仰漚酪,挽强射生以给日用,糗粮刍茭,道在是矣。以是制胜,所向无前。

这也就是《辽史·营卫志(中)》所说的:

胜兵甲者即著军籍(按:《辽史·兵卫志(上)》《兵制》条说“辽国兵制,凡民年十五以上、五十以下隶兵籍”。这里所说的“胜兵甲者”当即指所有年十五以上、五十以下的人),分隶诸路详稳、统军、招讨司。番居内地者,岁时田牧平莽间。……绩毛饮漒以为衣食。

这可见,在辽国初建以及既建之后的若干年代之内,契丹族内的所有壮丁,在平时都从事于畜牧渔猎,一遇战事便都被征发从军。其征发的手续,据《辽史·兵卫志(上)》《兵制》条所载是:

凡举兵,……[诸道]始闻诏,攢户丁,推户力,核籍齐众以待。
自十将以上,次第点集军马器仗。……

然后皇帝亲点将校,又先勋戚大臣,充行营兵马都统、副都统、都监各一人。又选诸军兵马尤精锐者三万人为护驾军。又选骁勇三千人为先锋军。又选剽悍百人之上为远探栏子军。以上各有将领。

这里是说,不但出征的大军全是出于临时征发的,连保卫皇帝的“护驾军”都是从这些临时征发来的军队中选拔出来的。

既然契丹族的丁壮平时都在从事于畜牧畋渔,辽国对外作战的军队既然全是临时调发而来,这便等于说,在辽国,为了保卫京城和最高统治者们而经常豢养着的职业兵,其数量是既不需要、也不可能十分巨大的。

既然如此,我们对于《辽史·兵卫志(中)》《御帐亲军条》所载“大帐皮室军凡三十万骑”、“属珊军凡二十万骑”、“合骑五十万,国威壮矣”诸点便不能不发生很大的怀疑了。

(四)“大首领部族军”是贯通有辽一代长期存在的吗?

《辽史·兵卫志》的《大首领部族军》条所举诸大首领的名号,其中的“太子”似乎可以被理解为泛指所有曾被立为太子的人,“于越”和“五押”似乎也可以被理解为所有曾经膺受过这种名衔、职事的人;但“伟王”的封号在整部《辽史》当中只在此处一见,显然不是世袭的职位,麻答则更是某一个别人物的私名,则伟王军和麻答军便不应是在辽国长期存在的军队番号。以此例彼,则所谓“太子军”、“于越王军”和“五押军”之是否各为经久存在的军队名号,也实在是大可怀疑的。

为求正确解答上列诸疑问,必须把《辽史·兵卫志》中这两条记载所

根据的原始材料追查清楚。

《辽史·兵卫志》的这两条，是直接抄自《契丹国志》，而间接出自北宋初年的大臣宋琪的一道奏章的。

二、根据宋琪的《平燕蓟十策》订正 《辽史·兵卫志》的错误

(一) 宋琪的《平燕蓟十策》

宋琪的《平燕蓟十策》，见于以下四书：1.《宋史》卷二六四《宋琪传》；2.《宋会要辑稿》蕃夷一之一四至一九；3.《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七；4.《历代名臣奏议》卷三二二《御边门》。这里的引文主要是依据《宋史·宋琪传》所载，也间有参据他本之处。

国家将平燕蓟，臣敢陈十策：一，契丹种族。二，料贼众寡。三，贼来布置。四，备边。五，命将。六，排阵讨伐。七，和蕃。八，馈运。九，收幽州。十，灭契丹。

契丹，蕃部之别种，代居辽泽中。南界潢水，西距邢山，疆土幅员千里而近。其主自阿保机始强盛，因攻渤海，死于辽阳。妻述律氏生三男：长曰东丹；次曰德光，德光南侵还，死于杀胡林；季曰自在太子。东丹生永康，永康代德光为主，谋起军南侵，被杀于火神淀。德光之子述律代立，号为“睡王”，二〔十〕年（按：述律为辽穆宗。他于951年即位，至969年为近侍所杀，在位共十九年，此处之“二年”当为二十年之误，各本均脱“十”字。）为永康子明记所篡。明记死，幼主代立。明记妻萧氏，蕃将守兴之女。今幼主，萧氏所生也。

〔按：以上当即《十策》中的第一策，即“契丹种族”。〕

晋末，契丹主头下兵谓之大帐，有皮室兵约三万，皆精甲也，为其爪牙。

国母述律氏头下谓之属珊，属珊有众二万，乃阿保机之牙将，当是时半已老矣。南来时量分借得三五千骑，述律常留余兵为部族根本。

其诸大首领，有太子、伟王、永康、南北王、于越、麻答、五押等。（原注：于越谓其国舅也。）大者千余骑，次者数百骑，皆私甲也。

别族则有奚、霫，胜兵亦万余人，少马多步。（原注：奚，其王名阿保得者，昔年犯阙时，令送刘晞、崔廷勋屯河洛者也。）

又有渤海首领大舍利高模翰步骑万余人，并髡发左衽，窃为契丹之饰。

复有近界达靼、尉厥里、室韦、女真、党项，亦被胁属，每部不过千余骑。

其三部落，吐浑，沙陀，泊幽州管内、雁门以北十余州军部落汉兵，合二万余众，此是石晋割以赂蕃之地也。

蕃汉诸族其数可见矣。

〔按：以上当即《十策》中的第二策，即“料贼众寡”。〕

每蕃部南侵，其众不啻十万。契丹入界之时，步骑车帐不从阡陌东西，一概而行。

大帐前及东西面，差大首领三人，各率万骑，支散游奕百十里外，亦交相侦探，谓之拦子马。

契丹主吹角为号，众即顿舍，环绕穹庐，以近及远。只折木梢屈之，为弓子铺，不设枪营堑栅之备。或闻声言斫寨之声者，皆不实也。

每军行，听鼓三伐，不问昏昼，一匝便行。

未逢大敌，不乘战马，俟近我师，即竞乘之，所以新鬻战马蹄有余力也。

其用军之术，成列而不战，俟退而乘之。多伏兵断粮道。冒夜举火，上风曳柴，馈饷自资，退败无耻，散而复聚，寒而益坚（原注：盖并毡裘骑士之故）。此其所长也。

〔按：以上当即《十策》中的第三策，即“贼来布置”。〕

中原所长：秋夏霖霪，天时也；山林河津，地利也；枪突剑弩，兵胜也；财丰士众，力强也。乘时互用，较然可知。

王师备边破敌之计：每秋冬时，河朔州军，缘边砦栅，但专守境，勿辄侵渔，令彼寻戈，其词无措。或戎马既肥，长驱入寇，戎主亲行，胡群萃至，寒云翳日，朔雪迷空，鞍马相持，毡褐之利。所宜守陴坐甲，以逸待劳。令骑士并屯于天雄军、贝、磁、相州以来。（原注：若分在边城，缓急难于会合。）近边州府只用步兵，多屯弩手，大者万卒，小